

財團法人兆豐慈善基金會
109年度工作計畫

列印人：洪嘉敏 列印時間：108-12-17 19:06:15

一、計畫依據：依據捐助章程第三條規定辦理。

二、計畫內容：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最多200字)	備註
兒童福利	600,000	1. 扶助經濟弱勢學生學雜費、營養午餐與生活費用。 2. 補助弱勢學生各項教育訓練計畫及觀摩活動。 3. 認養弱勢家庭孩童。 4. 贊助重症病童醫療經費。	1. 提供弱勢家庭學童急難、營養午餐及生活補助，減輕家長之負擔。 2. 提供弱勢學童課後輔導及多元學習機會，減低學習障礙，增加自信心。 3. 讓弱勢家庭孩童生活無虞安心求學。 4. 提供急、重症18歲以下孩子接受療照顧及減輕家庭經濟負擔。	
青少年福利	740,000	1. 補助弱勢家庭青少年營養午餐、生活及教育經費。 2. 贊助弱勢青少年身心健康活動及潛能開發訓練經費。 3. 贊助反毒宣導經費。	1. 協助弱勢學子安心求學、降低輟學率。 2. 開發弱勢學子潛能、提升競爭力，增進學習與生活技能。 3. 讓更多人了解毒品知識，遠離毒害。	
老人福利	1,100,000	1. 贊助有關銀髮族身心健康、生活與各項福利經費。 2. 贊助貧困長者生活照顧經費。	1. 透過補助，幫助長者增進身心健康、肢體協調，延緩老化並讓照顧者有喘息機會。 2. 贊助安養機構讓長者獲得良好照顧。	
身心障礙者福利	1,000,000	1. 贊助社福機構、身障團體及學習障礙者各項活動經費。 2. 贊助身障機構辦理各項體能比賽。 3. 贊助身障機構辦理就業力培訓計畫。	1. 打造友善環境，透過心靈輔導協助身心障礙者了解生命意義，肯定自我價值。 2. 透過運動或體能比賽，激勵身障者達到身心靈健康。 3. 透過技能訓練，讓身障者增進謀身能力。	
急難救助	1,000,000	貧困家庭之災害、意外事故及喪葬補助。	幫助遭逢災害或意外變故之清貧家庭度過難關。	
醫療補助	1,500,000	協助各縣市政府社會局或醫療院所轉介之個案補助。	提供清寒家庭醫療補助，協助恢復正常生活。	
志願服務	60,000	服務與本會目的事業有關之對象。	提供志願服務，幫助有需要的社福機構，期能達到散播快樂、撫慰或陪伴需要。	
合計	6,000,000			

製表人：



執行長（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



董事長：

